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秦山核电秦二厂 3 号机组 Q2-OT311 大修核岛、核辅设备维修及水箱底板焊缝检查服务项目已审批，资金来源已落实。招标人为核电秦山联营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编号

QS2Q-FW-GKZB-24-4033

2.2 项目名称

秦山核电秦二厂 3 号机组 Q2-OT311 大修核岛、核辅设备维修及水箱底板焊缝检查服务项目

2.3 项目概括

招标人拟将秦山核电秦二厂 3 号机组 Q2-OT311 大修核岛、核辅设备维修及水箱底板焊缝检查服务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发包给有资质的单位。

2.4 招标范围

秦二厂 3 号机组 Q2-OT311 大修核岛、核辅设备维修项目：秦二厂 3 号机组 Q2-OT311 大修期间核岛/核辅子项内的现有设备检修项目、新增缺陷检修项目、新增排查整改项目及相应的安全、质量、进度管控，以及上述项目由于检修质量引起的紧急缺陷抢修任务。现有维修项目以各机组“大修核岛综合性外委项目及工时报告”为准，新增项目以大修开始后新增委托单为准。

秦二厂 3 号机组 Q2-OT311 大修 PTR 水箱底板焊缝检查服务项目：完成

换料水箱（3PTR001BA）底板焊缝检查及处理的准备工作，包括：临时排水泵、管道弯头、风炮管、加长焊把线等工具材料的采购、运输及调试、贴补焊贴板预制；完成场地布置（含电源再供电及水源气源临时管线安装拆除）、配合完成PTR水箱排水、PTR水箱开关人孔及内部检查、底板焊缝（约130m）抛光打磨、缺陷焊缝处理、焊缝酸洗、容器内部冲洗等检修工作。

详见技术规格书。

2.5 项目地点

浙江海盐。

2.6 服务期限

秦二厂3号机组Q2-OT311大修期间。

2.7 质量标准

详见技术规格书。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投标人应满足以下要求：

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和履行合同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要的财务、技术、采购及组织能力，有资格和能力完成本招标相关内容。

2. 业绩要求：近三年内承担过同类项目维修服务业绩，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 项目经理：具有五年及以上核电站相关厂房设备检修项目管理经验，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售价：本项目共 1 个标段，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包 1:秦山核电秦二厂 3 号机组 Q2-OT311 大修核岛、核辅设备维修及水箱底板焊缝检查服务项目售价:200.00 元整，售后款项不予退还。

招标人（代理机构）收款银行名称：见招标公告附件

开户单位：见招标公告附件

收款账号：00000000

投标人须在汇款单上注明：“项目名称缩写及参加的标段”。

4.2 发售时间：2024 年 08 月 02 日 17 时 30 分—2024 年 08 月 07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4.3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进行发布。有意向的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已经注册的，可直接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尚未在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的，应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在线注册后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登录后点击“我要参与”，选择要参与的项目（XXXX 采购项目），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完成付费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将在发售期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4.4 其他事项说明

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1) 作为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标书的；

(2) 购买标书的厂家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提交，其他任何方式提交将不予接受。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08月23日08时00分。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核电秦山联营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吴经理

联系方式：/

邮箱：/

代理机构：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华远街 9 号

联系人：吴女士

联系方式：010-66297095

邮箱：wuxm@mails.cneic.com.cn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方式：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
【已参与的项目】-【在线异议】提交异议。

8 其他说明

8.1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见投标保密承诺函）。

8.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8.3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CA数字证书，使用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投标文件电子版上传至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CA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如有）不承担任何责任。

9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9.1 投标报名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标委员会组织的资格后审为准。

9.2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平台账号，从“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中

获取《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招标人：核电秦山联营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02日

